

[往事钩沉]

理解父亲

婀娜红

父亲当过兵。在部队,就做得一手好吃的。

这些年,我开始努力理解父亲。而“理解父亲”这个标题是我在三分钟之前想出来的。时间是2022年7月27日晚上10点13分。这个时间通常是我看书和写作的时间。这其中的任何一种状态,都是以自己作为“父亲”的身份。

当了八年的父亲,终于明白要当好父亲这个角色并不容易。时间一路奔跑,每当我安静下来,就会偶尔从脑子里闪过,父亲此刻在干什么。去年,家里造了新房。父亲和母亲也做起了临时的小工,挑水泥,拌沙石。父亲的“工作”似乎更多一点,每天从租住的房子拎着大小水壶往老房子里赶。大的水壶是热水瓶,那个陪伴了他多年的热水瓶,在我还没当父亲的时候,就发挥着解渴的作用。小的水壶,是我送给他的水壶。他对水壶的要求高,玻璃瓶的烫手,塑料瓶的没有品味,陶瓷做的又显得太秀气。于是,我在侧面探听了他的喜好和对颜色、情怀的讲究后,给他买了一个军绿的不锈钢的水壶。水壶很高,容量很大,1500毫升,保温效果也好,冲一次开水可以喝一整天。

他是当过兵的,和爷爷一样。我十岁不到的时候,在老屋的房间里,缝纫机面板上摆放的是17寸的黑白电视机。那时候,有线电视还没有,或者确切地说是安装的人极少,也舍不得花那个钱。我就常常趁着父母不在家的时候,打开电视机,用手机机械地一个频道一个频道地调台,电视机上部的两根天线被我摇得东倒西歪,角度从0度到360度,什么度都有,我能感觉自己当时的姿势是五花八门,像极了夸张的舞者,屁股和腰身一定是左右摇摆,目的只有一个,不停地,不厌其烦地把电视的清晰度呈现出来。那时候,看到电视机右上角的图标变得清晰时的那种兴奋,和哥伦布彼时发现新大陆无异。

快乐有时就这么简单,尤其是在年少的时候。可是,年岁见长就不那么容易了。在村子里,大众的眼光里和嘴巴里,父亲和伯伯是他们的父亲母亲疼爱下的“好命人”,似乎大半辈子没做过多少事,也没吃过多少苦,没有生活的波澜,都在父母的庇护下。父亲种过树苗,当过兵,退伍后在本地的木材检查站工作过,后面遇到政策,

补交了一些钱,然后享受了退休金。退休金不算高,但是他额头前的头发是越来越少了。去年,我因为工作不便,对新房子的参与度很少,但是在一次回家时,意外听到邻居嘀咕:你爸说你都不回家来看看,虽然造房子出钱你是大头,但是也不能不管不顾啊。

我清晰地记得,那天也是个大热天。时节估计也是大暑不相上下,午后,我一个人开车回老家。车程25公里左右,半个小时到家。到家时,父亲在和泥水匠聊天。他原本聊得尽兴,看到我出现在他的面前,似乎有点不自然。我估摸着,他在此前的几分钟内聊到了我。我也知道,我这几年也确实没有做到常回家看看。奶奶走了,前年走的。老屋有点破旧,哪怕在我们所在的村里也显得有点格格不入。奶奶生前就说,等我活到了一百岁,家里的房子最好推倒重新造。她也是喜欢热闹,喜欢看大大的电视屏幕,洗澡时最好也是拿来冲的。毕竟,上了年纪的人也喜欢图方便,尤其是这种方便建立在需要别人帮忙的基础上的时候。

父亲造房子也是出于这样的考虑。一来,老屋确实在雨雪天气带来不便和不安。雨下得越大,父亲越睡不着。有时候,雨水从瓦片的破损处顺着屋檐滴到二楼的地板上,一楼房间里的他就能听到滴答滴答的声响。这种声响,我也是熟悉的。二来,谁都要面子。父亲和伯伯是我认为在这个世界上我最熟悉的两个最要面子的人。只不过,父亲话少一点,大伯则是话唠,好像是天生的演说家或是有说不完的关于世事的自我评论。房子终于在去年年底造好,只不过,装修还是比较简单。房间数够多,面积也足够。一楼是父母亲常住的房间,二楼是我住的房间,包括单独的书房和衣物间,三楼是客房及储物间。在我的督促和常态关注下,房子整体看起来简约大方、清爽,像常常修饰的发型,让人愿意停留。

我知道,父亲是两种境界之间游离的人。有时候,太自信,有时候,又太自卑。这点,我想我是像他的。有时候会认为自己看得很远,想得很远,但是终究因为做得少,投入实际的少,变成了海市蜃楼,错过的机会只能在光阴里唏嘘。有时候,又过于自卑。明明自己在小小的环境里还是有

些存在感和认同感,却又在茫茫书海面前,在对未来的期许和理想状态下的目标参照物面前变得畏畏缩缩,变得不敢表达真实的自我,或是在逃离心中的那份不经意被人看到的隐隐约约作怪的心魔。

我渐渐理解了父亲。尤其是随着自己当父亲的年数越来越多,看到父亲不论是身体上还是思想上的变化后。身体上的变化是,头发越来越少,白头发越来越多,曾经伟岸的背也慢慢弯了下来,眼神也不再犀利,有时候甚至不敢直视我。他睡觉时间也变得很早,冬天六点多,夏天八点来钟,大概是因为寂寞吧,因为能聊得来的人越来越少,邻居也睡得早,串门也变得和多年前不一样。尽管,乡下的人情味还是挺重。但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不愿被打扰。

我也变得话少了,每次回家,如果儿子和女儿去不了,自己都会觉得不好意思。儿子要打篮球,要上画画课。女儿也要画画,或者练字,哪怕是打游戏。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生活和要做的事。妻子也是一样,我也不愿打扰。于是,在看了很多次,看了很长时间的手机里的实时画面后,我知道摄像头的那一端,父亲是寂寞的,也是有心事的。他不像母亲那样,晚上容易入睡。他不像大伯那样,喜欢聊天,喜欢和别人分享自己的心情和评论看到的经历过的感慨的人和事。他也不会没事打我电话,尽管我在摄像头里时常看到他看一会儿手机,那里面肯定有希望我打过去的期待。只是,我的这种看似简单的拨打和寥寥数语也变得像陈年的头发一样稀少。

有时候,我也不知道我是怎么了。年岁增长,将近不惑。却有了一些迷惑,没有很深的热爱,如果有的话,文字算是一个,可是我又怕文字的认可是漫长又欲言又止的,没有足够的亮度提醒我一直走下去,黎明就在夜的最深处。我所想的,父亲应该也知道一些,或者看透了我的心思,他也不会说。他只想安静地做一个观众,让我自己朝着自己的路走下去,开心就好,自然就好。

很多年前,父亲骑着自行车带我到镇上的小学,参加作文竞赛。得奖后,父亲在路边烧了一碗粉干,我们分着吃。当时的表情和话语仿佛就在昨天,回想时竟然眼中渐渐含满清泪。

常山的清晨

杨瑞嘉

不同时间段,一样的事物,会带来不一样的感觉。

假期到了,难得放假的我整夜没睡,在街头游荡,看看好久不见的凌晨。

宽敞的路面,昏黄的灯光照着,路面已经看不见行人,一切都是静悄悄的,只有偶尔见到一辆或两辆车。我走过空旷的马路,路过透着丝光亮的小巷,我又走到商场门前,有几个小摊,有几个顾客,摊主忙碌着,顾客笑着,谈着,不知不觉,天就要亮了。

我慢悠悠地走着,天虽渐渐地寒,有人在路灯下推着车子,然后找个地方卖小吃;有保洁员在灯光下打扫卫生;有刚喝完酒的人,踉踉跄跄,在城市里摇摇晃晃地走着。

我看见路边的路灯上,挂满了红旗,迎接秋天的第一阵风,那随风飘摇的红旗,迎接清晨的阳光。

工作的人们行驶在街道上,建设家园的工人已经爬上梁顶,菜市场里、街道上,慢慢热闹起来。

我看见照耀在展依山山顶的阳光,被慢慢地推移到建筑上、街道上、人们的身上,经过炎热的夏天,人们将迎来第一波凉爽。

我走过热闹的体育馆,晚上都是运动的年轻人,早上都是买菜的老奶奶、老爷爷,他们慢悠悠地走,轻声地谈论,我感受到他们愉悦的心情。我看着微微升起的太阳,照耀在常山江上,在缓缓流动的波浪中,向大地涣散着金色的光芒。

争创中华诗词之乡

编者按:今年,我县正在着手创建中华诗词之乡,我县很多“诗人”积极创作,用自己的作品为创建诗县添砖加瓦,本报将刊发部分优秀作品。

初秋二首

刘基才

一
人得驱驰我得闲,
案无行状待审签。
杳杳钟声潇潇雨,
持杖松下看夕烟。

二
朝露未晞菊含苞,
剪剪秋风枝轻摇。
倚栏静待重阳日,
诗情万丈寄碧霄。

七律 重阳节遣怀

刘大伟

节临重九沼荷残,
望岳登高枫叶丹。
秋夕沃畴淋细雨,
穹苍迁雁越冈峦。
银丝每送年轮老,
块垒渐消心底宽。
欲采茱萸归故里,
一盅酣醴去风寒。